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3163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  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  
綱領： (2)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 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(楊碧筠)  
局長：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

問題：

在綱領中表示，推行試驗計劃，容許持牌食物業處所在後巷妥善地存放等待收集的垃圾；就此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：

- A) 試驗計劃的開支是如何；
- B) 什麼時候推展至其他地區的後巷

提問人：何俊賢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68)

答覆：

- A) 食物環境衛生署自2022年11月起在各區共9條後巷推行試驗計劃，容許持牌食物業處所在符合特定條件下，於其相連後巷擺放已標示商號的240公升垃圾桶，妥善地短暫存放垃圾以待該處所委聘的清潔人員收集，務求改善後巷的環境衛生和鼠患問題。試驗初期由本署向相關食物業處所提供240公升垃圾桶，涉及開支約為24,400元。
- B) 有見試驗計劃成效理想，本署正優化執行細節，預計在今年第二季將試驗計劃擴展至其他地區更多後巷。

- 完 -